

晋江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晋自然资审〔2020〕57号

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永隆·翡翠湾总平、8#楼、变配电室1#楼规划设计方案调整公示

永隆·翡翠湾项目位于深沪镇科任村沿海大通道西侧，原设计方案已按程序审查通过。因电力专业要求等原因，拟申请对该方案进行优化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总平变配电室1#层数由一层调整为二层，相关单体图纸同步变更；配电室下方车位布局相应调整，地面总停车位数量不变；总平7#楼北侧增加地下室采光井，地下室平面设计及车位布局数量均不变。

2、8#楼北面边套四-三十二层及南面各户型五-三十二层南侧阳台取消转角砖墙，调整为玻璃栏杆；8#楼北面各户型一-三十二层北侧阳台玻璃栏杆调整为实体栏板，轴立面图相应调整。

3、根据以上调整，相关经济技术指标同步变更；文本其他内容不变。

经审查,本次方案调整后的各项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和配套设施仍满足规划设计条件要求,立面造型风格不变,经研究,我局拟同意以上调整。

根据《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四号)、《行政许可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行政许可听证工作规定>的通知》、《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福建省建设厅关于行政许可申请审查过程听取申请人、利害关系人意见暂行规定》有关规定,现就方案调整事宜进行公示,征求规划地段内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公示期限7个工作日(2020年2月17日至2月25日)。凡与该行政许可直接涉及重大利益关系的当事人,可以书面等法定形式向我局进行陈述、申辩或依法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权利,以上事项本局将予以办理[备注:进行陈述、申辩的,当事人需在本公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请听证的,当事人需在公示期间或公示期满后5日内提出]。

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地点:晋江市文化中心五楼。电子邮箱: 506832023@qq.com,联系电话: 82282218。

